

证券代码：873855

证券简称：新富科技

主办券商：中信证券

安徽新富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
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及可行性分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调整情况

鉴于公司拟对本次发行上市方案进行调整，现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进行相应调整，具体调整情况如下：

1、调整前

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在扣除相关费用后，将按照国家法律法规、监管机构的规定及公司业务发展需要投资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总投资	拟投入募集资金
1	新能源汽车热管理系统核心零部件扩产建设项目	40,930.57	40,930.57
2	补充流动资金	5,400.00	5,400.00
合计		46,330.57	46,330.57

2、调整后

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在扣除相关费用后，将按照国家法律法规、监管机构的规定及公司业务发展需要投资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总投资	拟投入募集资金
1	新能源汽车热管理系统核心零部件扩产建设项目	40,930.57	40,930.57
合计		40,930.57	40,930.57

二、履行程序情况的说明

2025年12月16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可行性的议案》。

独立董事意见：公司现任独立董事赵婷婷、沈庆、范晓亮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同意《关于调整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可行性的议案》。

上述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安徽新富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安徽新富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2月16日